

展中间品贸易、跨境电商、海外仓、境外经贸合作区，结合本地区特色优势，确定优先发展的重点外向型产业，通过专项资金予以集中支持，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开展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联合商务部通过竞争性评审新增支持第三批12个省份启动实施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并继续支持第一批8个省份、第二批10个省份实施示范工作。中央财政通过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安排奖补资金，支持相关示范省份聚焦选定的重点外向型产业，围绕增加优质进口、提升出口质量，促进相关产业链强链、提质增效。发挥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作用。截至年底，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引导基金首期签约投资直投项目29个、子基金49只，签约投资金额93.98亿元，缓解服贸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困难，促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四、聚焦坚守粮食和能源安全底线，推动提升粮食能源产品安全保障水平

(一)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保障农民种粮收益。支持适当提高小麦、早籼稻最低收购价，守牢“种粮卖得出”底线，确保“口粮绝对安全”。继续实施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和稻谷补贴政策，根据形势

变化完善补贴政策安排，引导优化种植结构，切实保护农民利益。加大产粮大县奖励力度。2024年，中央财政继续加大产粮大县奖励资金规模，实现“十九连增”，奖励产粮大县1000余个，调动地方“重农抓粮”积极性，促进主产区巩固粮食生产能力、加快经济发展。

(二)支持加快推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启动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启动实施“百县千站万桩”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首批支持67个试点县，每个试点县最多可获4500万元奖励，对超额完成目标且对周边有明显示范带动效应的，按标准给予超额奖励，支持试点县聚焦县域薄弱环节、围绕充电特色场景、鼓励快充等开展新技术应用，推动农村地区公共充换电设施加快补齐短板，进一步释放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支持提升天然气增储上产。按照“多增多补、冬增多补”原则，对煤层气、页岩气、致密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进行奖补，推动非常规天然气产量连续13年保持增长，占国内天然气总产量的比重超过40%。对新建和扩容地下储气库新注入的垫底气予以补贴，全年新增储气能力76亿立方米。

(财政部经济建设司供稿)

行政政法财务管理工作的

2024年，行政政法财务管理工作围绕保障重大战略任务、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完善制度体系、加强财政科学管理等方面聚焦发力，在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谱写财政行政政法工作新篇章。

一、服务保障党和国家中心大局

(一)做好重要决策、重大活动、重点战略支出保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指示和中央社会工作会议精神，支持中央社会工作部履职。落实国家人才发展战略，加强相关经费管理，确保重大人才项目顺利实施。支持西部计划扩容增效，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和乡村工作。

(二)服务国内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支持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深入支持推进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支持市场监管总局“十大领域质量强链”专项行动，强化高质量标准体系对高质量发展

的基础支撑。加大对专利和商标审评经费支持力度，支持知识产权审查提质增效。做好全国工商联履职经费保障，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统计经费管理体制，支持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服务宏观经济决策。支持加快智慧海关建设，优化升级“单一窗口”，推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加强海关法检、缉私业务工作经费保障，筑牢国门安全防线。

(三)支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做好全国两会经费保障，支持保障全国人大、全国政协重点工作和新型参政党建设。支持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推动贯彻落实《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办法》。支持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保障做好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等重点工作，配合做好民族领域顶层制度研究，支持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四)支持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参与制定政法领域改革顶层制度文件，立足财政职能强化政策支持。加

加大对政法领域开展重点工作经费保障力度，支持加快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五）支持新时代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做好日本大阪世博会中国馆建设经费保障，统筹推进对外经贸和政党、政府、地方、民间外交工作，促进形成对外工作大协同局面。将援外支出作为保障重点，提升援外预算科学管理水平。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动发挥国际组织会费作用。

二、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和相关领域改革

（一）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按照统一部署，将5个对口部门作为零基预算改革试点部门加强政策指导。坚持实践探索与理论研究相结合，组织专家开展课题研究，立足中央和地方零基预算改革实践，研究新形势下财政如何更好保障党中央重大战略任务落实，有针对性地研提政策建议。

（二）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进知识产权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落地见效。加强知识产权领域中央财政事权经费保障力度，支持专利行政裁决和地理标志认定、“一带一路”知识产权合作、数据知识产权、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相关工作。

（三）深化涉案财物集中统一管理改革。健全完善涉案财物集中统一管理相关制度机制，推动成立财政部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并挂牌运行，指导地方结合实际探索推进涉案财物集中统一管理改革。

三、加强公务支出制度建设

（一）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及政策解读。研究完善差旅伙食费和市内交通费收交管理的具体举措，减轻基层公务接待负担。配合国管局做好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政策解读。

（二）研究过紧日子更严、更可操作的举措。立足公务支出管理职能，研究过紧日子更严的要求和更可操作的措施，推动进一步压缩过紧日子空间。开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不断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

体系》课程。

（三）完善会议等公务支出制度。修订印发《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回应解决会议定点管理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与政府采购有关新政策新规定的衔接，把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融入会议定点管理工作。

四、提高财政管理效能

（一）推进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管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中央部门预算和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监管，用好中央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将发现的问题全部纳入台账管理，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整改，确保财会监督取得实效。

（二）推进预算管理各项工作。加大部门资源统筹力度，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将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聚焦重点刚性支出。推动调整税银库联网手续费管理模式。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打破惯性思维，强化预算约束力和严肃性，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和预警督促。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指导推动有关部门向社会公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结果运用，及时予以提醒纠偏。

（三）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制定实施财政部行政政法司支出标准建设规划，出台境内审计专项经费、国库管理及政府采购建设专项经费、海关法检业务工作专项等支出标准，推动提高项目支出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四）加强制度建设和政策研究。修订出台《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资金管理，支持更好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印发《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司法行政机关财政预算和财务管理。开展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项目、专利审查经费保障机制、税务系统财会监督体系等课题研究，加强研究成果转化运用。

（财政部行政政法司供稿）

科教和文化财务管理工

2024年，科教和文化财务管理工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财政部党组中心工作任务，发挥财政科教文职

能作用，切实把贯彻党中央精神体现到制定政策、部署任务、推进工作的实践中。